2017年12月案件

1、案件编号A5105211500002017120005 案件名称：曾胜勇等人扰乱公共秩序案

案件基本情况：2017年12月13日16时许，曾胜勇、马洪坪、刘长荣、何洪彬等人为向魏平讨要工人工资便聚集到泸县玉蟾街道金月湾商业街音皇1218KTV，在讨要过程中因未见到魏平，曾胜勇便跑到KTV三楼平台外侧站立，刘长荣坐在三楼平台栏杆上坐立，马洪坪、何洪彬看到后也翻越KTV二楼天桥栏杆，站到栏杆外侧，四人身体均悬空。商业街当时正在营业，四人的行为吸引围观群众百余人，导致商业街拥堵，商家无法正常营业，四人行为持续约半个小时。

案件处理情况：对曾胜勇、马洪坪、刘长荣、何洪彬分别处以行政拘留五日的处罚。